

济宁：“零发案技防村”已达808个

建设安装摄像机12.6万余台 建设“警铃入户”等其它技防设施6.5万余台

□ 本报记者 尹彤 美国乐
本报通讯员 侯宪锋 岳远翔

近年来，济宁市公安局高度重视农村技防建设，开展了以视频监控为主、其他技防设施建设为辅的“零发案技防村”创建工作，全面提升农村治安防范水平，推动全市城乡技防一体化建设进程。2016年全市加大“零发案技防村”创建工作力度，评定“零发案技防村”433个。2012年至今全市已评定“零发案技防村”808个，以点带面，推动了农村技防建设发展。全市公安机关建设安装摄像机达12.6万余台，建设“警铃入户”等其它技防设施6.5万余台，在维护农村社会治安秩序稳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高度重视 修订创建标准

为推动全市城乡技防一体化建设发展，构建以技防为支撑，人防、技防、物防互补的新型治安防控体系，今年年初济宁市公安局加大工作力度，部署了年内在全市创建200个“零发案技防村”的任务，并将创建工作列入全市公安重点工作，每月召开推进会调度督导工作进度。

为确保“零发案技防村”创建标准更加科学、可行，济宁市公安局选取有代表性的县市区行政村居开展调研，了解视频监控建设在农村覆盖现状，摸清全市农村技防建设现状，对全市“零发案技防村”建设内容和评定标准进行了重新修订和调整，并下发全市公安机关。新的标准进一步规范了评定“零发案技防村”的具体条件，包括硬件和制度建设，即前端监控摄像机数量、安装位置、监控系统管理、使用、值班巡逻、维护、奖惩等运行机制和工作台账等；可防性案件的范围，即“两抢一盗”，包括案件抢劫、抢夺、入室盗窃等；三是行政村连续实现无可防性案件发生的持续时间，即连续6个月以上。

全面建设 重点培养村居升级改造

今年年初济宁市公安局对全市“零发案技防村”创建工作专门部署，积极发动全市公安机关全面开展创建工作。各地按照市公安局部署的任务和要求，积极向当地政府汇报，多渠道争取财政支持，在全面建设的同时，对重点村居升级改造，加强硬件建设，强化机制建设，加强值班巡逻，做到人防、物防、技防有机结合，防范“两抢一盗”等可防性案件的发生，确保完成创建任务。

开展自查，摸清底数。要求各县、市、区严格按照《全市“零发案技防村”创建工作意见》部署的创建任务，根据技防设施建设和机制建设标准，对本地农村、技防建设实际情况进行全面自查，摸清底数。对技防设施建设已达到标准的行政村，重点强化技防机制建设，加强值班巡逻，做到人防、物防、技防有机结合，确保不发生可防性案件；对基本具备创建条件的行政村，全面进行培养，做到设施建设与机制建设同步进行；对技防设施建设相对落后的行政村，充分利用全市开展“零发案技防村”创建工作的有利时机，积极争取资金，对原有监控系统进行升级改造，重新规划补点，查缺补

漏，力争达到标准要求。各县市区将已具备或基本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列为“零发案技防村”重点培养对象，给予重点扶持，加强指导建设，全市共确定重点培养建设行政村居746个。全市通过重点培养、建设一批“零发案技防村”，不断发现问题，整改完善，全面提高建设水平，以点带面，带动周边农村技防建设的发展。

加强督导 提高硬件标准

为推进全市“零发案技防村”创建工作的顺利进行，确保各地创建工作质量，济宁市公安局采取多种措施，对各县市区加大督导力度，推动创建工作的开展。

在各县市区进行自查的基础上，济宁市公安局组织专门人员，依据建设标准，通过市局图像信息综合应用平台等系统，对各地重点培养的746个行政村居的监控设备数量、村居监控中心建设情况，及视频监控与市公安局天网和图像平台的联网情况逐一进行核查，初步掌握重点培养行政村居视频监控全覆盖及其他防范措施建设情况，对不符合硬

件建设标准的172个村居重点标注，列为重点整改和督导检查对象。

济宁市公安局组成督导组，多次深入各地各村实地检查，查看监控安装运行情况、图像质量、监控室管理维护等，调查了解各地重点培养村居的监控设备数量、监控中心建设情况与市、县局联网情况，掌握全市重点培养村居的视频监控建设等情况，重点检查被标注的行政村视频监控建设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共下发《检查通报》及《整改指导意见》14份，对各地存在的监控数量、点位、图像存储时间等问题一一指出并提出详细整改指导意见。各地对济宁市公安局提出的整改意见高度重视，积极汇报，迅速研究措施，落实整改，以“零发案技防村”创建工作为契机，加强视频监控等技防设施的补充建设、资源整合和实战应用工作，确保技防设施能够充分发挥其防范作用，提高农村社会治安防控能力和水平。

认真核查 严格评定“零发案技防村”



高新区公安分局开展冬季大练兵活动

为全面提升民警和队员的整体素质和实战能力，近日，济宁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开展冬季大练兵活动，以特警攻坚训练为支撑，抓住体能、搏击、器械等专项训练内容，着力提升特警队员的单兵攻坚能力、合作作战能力，扎实开展综合体能等训练，全面提升队伍整体素质和业务水平。

□记者 尹彤 吕光社 通讯员 刘峰 熊媛媛 报道

济宁公安特巡警

实战技能比武活动举办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朱晓霞 高攀登 报道

本报济宁讯 近日，济宁公安特巡警在济宁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举行2016年度特巡警实战技能比武活动。全市公安特巡警14个代表队共110余名队员参加比武竞技。这次比武活动是为检验公安特巡警全员训练成果而举办的，主要包括长短枪应用互换射击、查缉战术、突击攻坚、综合技能、突发事件处置沙盘推演等内容，旨在以实战技能比武为契机，总结经验，固化做法，提升能力，选拔培养专业人才和教官，充分展示特巡警英勇善战、敢打必胜的精神风貌，达到“以训练促建设，以训练带管理”的目的。

济宁禁毒教育基地 正式启用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范炜婷 卢飞

本报济宁讯 “如果你吸毒，这就是你三年后的样子。”11月17日上午，在济宁市高新区科技馆，济宁市警高新区禁毒教育基地里，工作人员正在为前来参观的市民进行禁毒宣传。当天，禁毒教育基地正式启用。成立禁毒教育基地旨在推进济宁市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开展，运用多媒体、互动体验等多种方式向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宣传禁毒法律知识，使青少年认识到毒品的恶劣影响，树立远离毒品的态度。教育基地占地450平方米，分为8个展厅，分别展出了从古至今中国历代政府打击毒品的人物、相关法令和文案、原始吸毒工具，以教育警示片、宣传挂图等形式让市民了解建国以来济宁市公安局破获的重大毒品案件，并对毒品的危害性进行更深刻的介绍。

任城消防

实行网格化管理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段连超 报道

本报济宁讯 近年来，济宁消防支队任城大队坚持将网格化管理与消防工作有机动态结合，探索实施“立足1个网格化管理平台，建立3级组织体系，突出4项重点工作，实施3个联动联动”为主要内容的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法，街道消防安全网格化运行机制初步建立，消防安全条件明显改善，防控火灾能力显著提高。

任城区于2012年启动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建设以来，投资1500余万元建设了社会管理服务一体化网格平台，“消防工作就找网格员”成为辖区居民的共识。2016年以来，社区网格员发挥贴近社区，服务群众的优势，累计发现火灾隐患2566处，报送到派出所和消防大队215处，全部火灾隐患都得到了有效的处理。

嘉祥公安开展

冬季大巡防攻坚活动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权尊彦 报道

本报嘉祥讯 为有效预防和减少秋冬季节违法犯罪活动的发生，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从10月份开始，嘉祥县公安局深入开展“警灯闪烁”冬季大巡防攻坚活动。将城区划分为六大巡区，特巡警、防暴队员和派出所警力叠加，分别以县汽车站、火车站、石雕广场、县一中设置的4处警亭，以及在县四中、祥成中学、实验小学附近设置的4处流动警务室为据点，每天不间断地开展交叉巡逻。各乡镇以派出所警务室为据点，派驻民警、巡防队员和警车巡逻值守，科学划分巡区，把案件多发的区域、路段、村居以及重点单位、要害部位列为“必巡点”，予以重点巡逻控制；每个村每周定时至少巡逻两次，同时统筹巡逻、接警、回访和加强指导村居巡逻防控工作，切实提高见警率和管事率。

冬季大巡防攻坚活动开展以来，全县已出动巡防车600余辆次，巡逻行程10万余公里。通过巡逻布控、蹲点守候，公安民警已抓获抓获各类违法犯罪人员20余人，有效震慑了犯罪，全县刑事发案大幅度下降，其中盗窃、抢劫、抢夺等可防性案件下降幅度均在50%以上，群众的安全感明显增强。

留庄派出所

构建和谐警民关系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董绍先 报道

本报微山讯 今年以来，微山县公安局留庄派出所针对自身队伍实际，群众工作方式方法等多方面工作积极自查反思，不断寻求提升群众安全满意度的新的突破口。近期，留庄派出所结合辖区实际，以加强基层基础工作为着力点，采取三项强化举措，不断推进社区警务工作，全力构建和谐警民关系。

强化入户走访，广泛收集信息数据。结合“五联”等日常工作，要求社区民警主动登门，深入开展入户走访工作，认真核对辖区居民、流动人口信息，及时登记建立人口信息台账，围绕“人、地、物、事、组织”等治安要素，指定专人负责，加强辖区实有人口、实有单位等基础信息的采集、录入和维护工作，不断为公安信息化建设提供详实、准确、鲜活的基础数据，为下一步公安工作开展打下坚实基础。

强化法律宣传，切实提高防范意识。结合社区警务“五项主业”，深化推进创新警务机制，深入辖区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等，主持召开法制宣讲会、发放宣传资料，同时重视利用“民生警务平台”、“社区民警QQ群”、“社区警务微信”等网络平台，有针对性地开展当前辖区治安状况，向群众广泛宣传法律法规以及防抢、防盗、防骗、防火等安全防范知识，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法律意识、防范意识及自我保护能力。

强化沟通联系，不断拉近警民距离。把每个月的月初作为集中“警民恳谈日”，并结合辖区实际开展不定时的“警民恳谈会”等工作，认真倾听群众最关心、最关注的社会治安热点、难点问题，虚心征求群众对公安机关和民警的意见、建议，并认真梳理上报，真正做到从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改起，从群众满意的小事情做起，不断拉近警民距离，构建和谐和谐的警民关系。

利用新媒体打造新型警民关系

——汶上刘楼派出所利用微信O2O服务群众



□ 本报记者 美国乐 尹彤
本报通讯员 侯宪锋 张中平

“孩子已经上小学三年级了，还没有户口，能上户口吗？”“我和女方订婚后因为种种原因退婚了，订婚的钱能要回来吗？”……汶上县公安局刘楼派出所的微信群里，每天都有村民咨询各种问题。派出所民警通过微信和村民沟通，帮群众解决难题。

2014年以来，刘楼派出所依托镇政府O2O服务平台，加强与广大群众的沟通与交流，努力打造新型警民关系，满意度在全县名列前茅。

群众与民警是好友

刘楼派出所辖区共29个行政村居，划分为四个片区，每个片区设置管片民警，相当于社区民警，每个村居的微信群里有派出所长、管片民警、户籍民警，群众在微信群里和民警沟通交流，群里方便说的，也可以加好友进行私聊咨询沟通交流。

为加强群众沟通交流，派出所要求每个社区民警的工作微信号都要加不少于1000个群众好友，所长微信号已加刘楼群众好友2100人。通过和群众加好友，拉近了沟通距离，让群众感到民警就在身边，民警就是亲朋好友。辖区的群众说，“和民警同志都是好友了，也不好意思打架了，不好意思干违法的事了，别给好友惹麻烦，别给好友丢人。”

9月24日晚上，辖区邵老庄一群众上中学的儿子的书包上学路上不慎丢失，一家人在回来的路上、沟里寻找未果，该群众和民警是微信好友，通过微信向民警反映了此事，请求帮助。而此时民警的另一个微信好友也向民警发来信息说捡到一书包。通过微信平台就这样快速地找到了孩子丢失的书包。

方便法律宣传

“虽然此前办理业务时也提到让群众少跑路，但有些材料群众拿不准，拿错了的情

况也会出现。现在通过微信沟通确实不会再出现类似的问题了。”所长刘道华介绍，为群众提供办理户籍类、出入境类服务咨询，比如新生儿入户、迁移户口、异地补领身份证、办理居住证、出去旅游办理港澳通行证等问题，群众通过微信咨询了，实在不行就拍照发个图片看看准备的材料是否符合要求，一次性办结。

以前年轻人在外打工，一般都委托家里的老人去派出所问问如何办理各类户籍业务，家里的老人传话弄半天也讲不清楚，利用微信直接和民警沟通什么都解决了。通过微信还能预约服务。在青岛打工的辛某，平时工作较忙，通过微信预约户籍民警周末坐高铁回来办理孩子入户。

派出所还利用微信平台向群众宣传法律法规、宣传防范各类升级版电信诈骗，宣传派出所为民服务的实事，赢得群众的理解支持。比如针对电信网络诈骗短信电话铺天盖地覆盖的情况，刘楼派出所组织在镇驻地宣挂1000条横幅，打造宣传防范电信诈骗一条街，营造宣传防范诈骗的浓厚氛围，再通过大量照片、小视频发布到各微信群、民警朋友圈，在微信平台同样营造浓厚氛围，吸引群众的“眼球”，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今年以来，刘楼辖区未发生造成损失较大的电信诈骗案件。

及时化解矛盾

“以前遇到矛盾纠纷不知道怎么办，小矛盾可能升级为打架斗殴，民事纠纷转为刑事案件或治安行政案件。现在直接在微信群里问民警，他们要么帮助化解，要么提供意见，化解矛盾很及时。”村民刘大哥告诉记者。

群众有了需要，第一时间就想到通过微信向民警反映，民警及时了解，靠上工作，化解了不少矛盾纠纷。现在派出所和司法所形成了联动机制，发现矛盾纠纷，小纠纷能当场调解的，民警当场调解，不能当场调解的，和司法所联合进行调解。

微信群是社会治安动态的晴雨表，但也容易被虚假信息充斥，需要民警及时发现辟谣，减少谣言带来的负面效应。今年7月份，城区发生一起伤害致死案件，民警通过微信群第一时间发现有两个现场小视频在群里大量转发，其中一个视频很血腥，很吸引眼球。经过和办案民警核实，该小视频是前几天发生在外地的一个视频，不是汶上这起案件视频。民警立即向局领导汇报，局领导第一时间安排发布辟谣信息，避免了此类信息对更多社会公众造成恐慌心理。